



# 职业卫生技术报告公开信息表

XAL/ZPJL-2016-162

建设单位（用人单位）名称	滁州市建筑垃圾综合处置项目				
建设单位（用人单位）地址	滁州市南谯区沙河镇沙黄工业园东北侧，秋桐路北侧，安徽鑫谷汽车零部件厂区东侧	建设单位（用人单位）联系人	江玉龙		
项目名称	滁州市建筑垃圾综合处置项目职业病危害预评价报告				
项目简介	<p>滁州市建筑垃圾综合处置项目新建建筑总面积约 1.8 万平方米，购置建筑垃圾分拣、破碎、分选及资源化利用等设备。设计建筑垃圾处理规模为 30 万吨/年，其中拆除垃圾 20 万吨/年，装修垃圾 10 万吨/年；大件和园林垃圾 1 万吨/年。配套垃圾资源化生产线 4 条，分别为生产能力约 10 万吨/年再生沥青混凝土生产线、4500 万块/年再生砖产线、6 万吨/年机制砂产线和 1.5 万吨/年石粉产线。预计项目建成后年用电量 274 万千瓦时、用气 74 万方、用油 12.5 万升。</p> <p>项目一期投资约 10550.75 万元，主要建设 1.4 万平方米主体厂房、约 1700 平方米配套生产服务用房，年处理 20 万吨建筑垃圾和 10 万吨装修垃圾生产线年处理 1 万吨大件及园林垃圾生产线，4500 万块/年再生砖生产线，1.5 万吨/年石粉生产线。</p> <p>项目二期投资约 3094.63 万元，主要建设约 1800 平方米再生沥青混凝土生产车间，配套 10 万吨/年再生沥青混凝土生产线和 6 万吨/年机制砂产线。</p>				
项目组人员	王艳娇、闫育培、祁勇、杜艳勤、赵战祥、王心怡、赵荣华、吴洋楠				
现场调查人员	祁勇、杜艳勤	调查时间	2024.9.12	建设单位（用人单位）陪同人员	江玉龙
现场采样、检测人员	/	现场采样、检测时间	/	建设单位（用人单位）陪同人员	/
现场调查、现场采样、现场检测的图像影像					
建设项目（用人单位）存在的职业病危害因素及检测结果	职业病危害因素： (1) 化学因素：粉尘、苯、甲苯、二甲苯、萘等； (2) 物理因素：噪声、高温等。				

评价结论与建议	结论： 建设项目在采取了本预评价报告所提出的防护措施的前提下，能够满足国家和地方对职业病防治方面法律法规、标准的要求。
技术审查专家组 评审意见	修改后通过